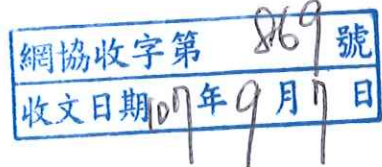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吳佳臻  
電話：02-87711860  
傳真：02-87737936  
電子信箱：pp055430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7003131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107年11月3日至4日假高雄市陽明網球場「107年WILSON盃全國青少年10、14、18歲級網球錦標賽(C-17挑戰級)」競賽規程，存署備查，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7年8月31日網協字第1070000367號函。
- 二、請將本署備查文號列入競賽規程，並公告於貴會網站周知，補助項目及基準，請依「全國性體育團體經費補助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貴會所報原規劃於107年工作計畫辦理「第十七次全國青少年網球錦標賽(C-17挑戰級)」，因故更名為旨揭賽事乙節，原則同意。
- 四、旨揭競賽規程第11點有關本賽事保險部分，其保險範圍應含競賽場上之人身保險（包括死亡、傷殘及醫療給付），請檢視保險範圍並依規定辦理投保。
- 五、請確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，妥處報名人員相關資料，以維護參賽人員權益。
- 六、請於旨揭賽事結束後1個月內，將活動成果報告函報備查

請國內組信規充辦理

電子  
文  
時

4

裝

訂

線

9.11

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副本：本署競技運動組

2018-09-06  
16:31:58

裝



訂

線

